

重修大衛倒塌的帳幕

上

重新修造起來的帳幕，正是屬靈的真教會。

文／蔡恆忠



真理
專欄

聖經中的

真教會



倒塌的帳幕

正如經上所寫的：「此後，我要回來，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，把那破壞的重新修造建立起來，叫餘剩的人，就是凡稱我名下的外邦人，都尋求主。這話是從創世以來，顯明這事的主說的。」（徒十五16-18）

這些話是雅各為耶路撒冷會議作結論時所引用的經文。他是主耶穌肉身的弟弟，是當時耶路撒冷教會的柱石之一（加二9）。耶路撒冷會議（Council of Jerusalem）在救恩歷史上是非常重要的——一個里程碑，在這個會議中，使徒和長老們決定了外邦人（非猶太人）信主的時候不需要再受割禮，也不必再背負摩西律法中那些「連使徒們都不能負的軛」（徒十五10）；這個會議同時也決定了「耶路撒冷四條禁戒（Jerusalem Quadrilateral）」，是任何基督徒都不可踰

越的規範，卻是今日許多基督教派所忽略或不願遵守的。這規範包括：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，並勒死的牲畜和姦淫（徒十五28-29）。

當「外邦人（非猶太人）信主時，該如何面對割禮和摩西律法」的議題被提到他和其他使徒長老們面前來討論時，雅各憶起阿摩司先知的預言，而作了結論。

可見在他的認知上，神要重新修造的「大衛倒塌的帳幕」，不是指所羅巴伯所帶領、回猶大重建的第二聖殿——那座屬地的建築；而是主復活升天以後，應許的聖靈降下所建立的屬天的國，教會。就如主耶穌所說：「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。」（約二19）。當時，《約翰福音》的作者特別聲明，說耶穌這話是以祂的身體為殿；也就是說，祂將被釘，死在十字架上，第三天將從死裡復活（約二19-21）——主耶穌說要再建立起來的，是祂的身體，教會（弗一23）。

猶太人，尤其是他們信仰的帶領者，容許聖殿俗化、淪落為販賣牛羊、兌換銀錢的市場，美其名為方便遠地來此獻祭的朝聖者，為他們提供服務；其實，是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，使聖殿成為賊窩（太二一13），成為神不願同在的殿，所以主說他們拆毀聖殿。而祂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的殿，是一個屬靈的國度，也是神所應許給大衛的那座永遠堅立的國；當時，當大衛決意為神建造殿宇時，神向大衛說：「你的家和你的國必在我面前永遠堅立。你的國位也必堅定，直到永遠。」（撒下七16）

被拆毀的殿，主耶穌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；同樣的，大衛倒塌的帳幕，將被重新修造起來，讓凡稱為主名下的外邦人，都進來尋求主。

大衛王朝

大衛王朝的疆界從伯拉大河到非利士地，直到埃及的邊界，應驗了神給亞伯拉罕的應許（王上四21）。當時，神與亞伯拉罕立約，說：「我已賜給你的後裔，從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之地」（創十五18-21）。後來當以色列民離開埃及，來到西乃曠野，神也曾向摩西重申這個應許，說：「我要定你的境界，從紅海直到非利士海，又從曠野直到大河。」（出二三31），然後，在約但河之前，神再一次向約書亞申明，說：「從曠野和這利巴嫩，直到伯拉大河，赫人的全地，又到大海日落之處，都要作你們的境界。」（書一4）

「作你們的境界」是舊約的應許，是有界限的；亞伯拉罕屬肉的后裔承受這個應許，很難走出那個界限，例如，一些法利賽教門的猶太人信了耶穌，依然要信主的外邦人受割禮，要求他們遵守摩西律法的條文（徒十五5）。因此，聽了巴拿巴和保羅在外邦宣道的見證，又聽到彼得在哥尼流家所目睹聖靈奇妙的作為，讓雅各想起先知阿摩司的話，知道大衛倒塌的帳幕已然重新被修造起來——舊約中獻祭崇拜的重心、屬地的耶路撒冷已經失去神的同在（約四21）；如今，主耶穌以祂的血立下新約，要重建神的殿，是屬靈的，是神要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（弗二22），信的人必須以心靈和誠實來服事神，事奉的地點已不再侷限於屬地的耶路撒冷（約四21-24）。前約已舊，漸舊漸衰，快歸無有了（來八13）；現在主來，重新修造大衛倒塌的帳幕，把那破壞的重新修造建立起來，叫餘剩的人，就是凡稱為主名下的外邦人，都尋求祂。

重新修造的帳幕不再受舊的邊界所限，不分是猶太人或外邦人，只要願意，都可進入，都可被接納於主的救恩之中——雅各在引用阿摩司的預言時，已清晰的看到預言中所說那要重新修造起來的帳幕，正是屬靈的真教會。

擴張你帳幕之地

你這不懷孕、不生養的要歌唱；你這未曾經過產難的要發聲歌唱，揚聲歡呼；因為沒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兒女更多。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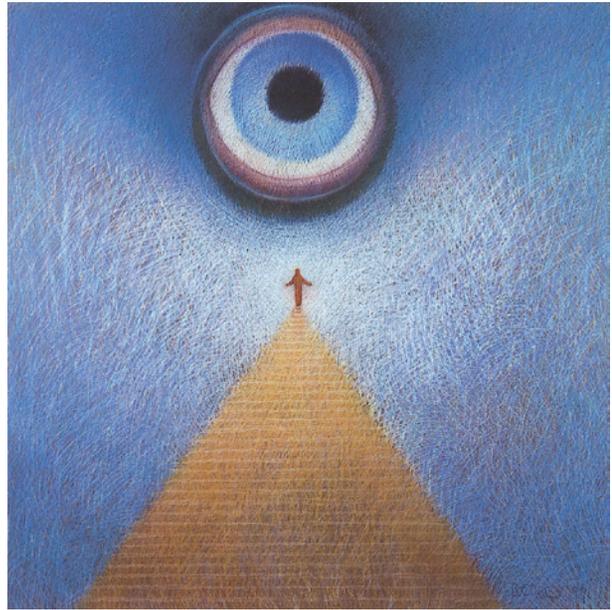
是耶和華說的。要擴張你帳幕之地，張大你居所的幔子，不要限止；要放長你的繩子，堅固你的橛子。因為你要向左向右開展；你的後裔必得多國為業，又使荒涼的城邑有人居住（賽五四1-3）。

不懷孕、不生養的，是誰？那要擴張帳幕之地的，又是誰？誰的後裔要得多國為業？以賽亞先知這段話指的是什麼？

主耶穌曾為耶路撒冷嘆息，說：「耶路撒冷啊！耶路撒冷啊！你常殺害先知，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裡來的人。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，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們不願意。看哪，你們的家成為荒場留給你們。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：『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。』」（路十三34-35）

大衛在耶路撒冷為神的約櫃支搭帳幕（代下一4）。認真的說，大衛為約櫃預備的帳幕，是在錫安的保障——大衛城，即耶路撒冷城牆前的碉堡。後來在所羅門建造聖殿以後，約櫃才被抬進聖殿（代下五1-7）。因大衛的緣故，神選擇耶路撒冷為立祂名的居所（代下六6）；那是百姓獻祭崇拜的地方（申十二13-14），也是以色列民信仰的中心。……然而，後來的君王卻帶著百姓在這裡拜偶像、行邪淫，違逆神。

為了導正他們信仰上的敗落，神一再差遣祂的僕人來到這裡，要引導他們歸向神，這些神的僕人卻遭他們殺害——神的百姓不



願聽勸歸回。所以，主耶穌以天父自稱，說：「我」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，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，只是你們不願意。因此，祂要離棄舊約中的耶路撒冷，任她成為荒場留給他們（路十三35）。

主的話乃是靈，是生命（約六63）。祂要離棄舊約中的耶路撒冷，任她成為荒場，這事必然成就。可是，誰能想到，藉著離棄耶路撒冷，神所要賞賜的，卻是更寬廣的恩典、更豐盛的生命？

《加拉太書》第四章26節說到「在上的耶路撒冷」，所描繪的，即是屬靈的真教會。在應許的聖靈降下、在地上建立教會之前，就如同撒拉尚未被應許生子的時候，那時，她不可能懷孕，是無法生養的婦人，就像《以弗所書》所說，基督藉著教會所要賞賜給萬民的救恩，還是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

萬物之神裡的奧秘（弗三9）；但撒拉將藉著神的應許生下亞伯拉罕「獨生」的兒子以撒，而「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亞伯拉罕的後裔」（創二一12）——亞伯拉罕真正的後裔，那些將要承受神與亞伯拉罕所立之約、得神所賜永生之福的，乃是憑著應許所生的兒女——進入屬靈真教會的人。他們不見得都是屬肉之亞伯拉罕的子孫，但絕對是亞伯拉罕因神的應許所生，不是按著血氣，而是按著聖靈生的（加四29）；在上的耶路撒冷（即屬靈的真教會）是他們的母（加四26）。

屬地的耶路撒冷（如「加四23-25」所說，指按血氣從夏甲所生、生而為奴，屬乎舊約律法的亞伯拉罕後裔；也指舊的約），也像未蒙應許之前的撒拉，是不懷孕、不生養的婦人，無法從神的誡命、律例和典章中看見神的愛，也無法找到祂從這些訓詞中所要賞賜的生命（參：羅七10），如同未曾經過產難的婦人，無法生子。

尤其百姓被擄後，前往聖殿崇拜的路被切斷，失去事奉祭拜的耶路撒冷更像不能生養的婦人，毫無希望。

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

主耶穌嘆息，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：『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』」（太二三39）。這是祂最後騎著驢駒進入耶路撒冷，潔淨聖殿，去伯大尼，回城進殿以後所說的話。然而，之前當祂騎著驢駒進城時，門

徒和那些前行後隨的眾人已經高聲歡呼：「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！高高在上和散那！」（太二一9），因此主所說「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」，這句話他們已經在主騎著驢駒進城時喊過！怎麼會說「從今以後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：『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？』」

其實，主耶穌所要指明的，是他們雖然喊著「那將要來的我祖大衛之國是應當稱頌的！高高在上和散那！」（可十一10），興高采烈地歡呼迎主，心中期待的只是要「大衛的子孫（兒子）——耶穌」（太二一9）來復興地上的大衛王朝，從而帶領他們掙脫羅馬政權的枷鎖；並非因為真認識主和祂所要建立的國而呼喊——他們當時絕未想到他們所期待的彌賽亞（受膏者、君王）將被當作罪犯，一個比出名的囚犯巴拉巴還不能放過的「罪人」，被釘在十字架，背負他們的罪孽，流血、死而復活；不知道彌賽亞要建立的，是一個不屬世界的國（約十八36-37），能將人帶入永生的真教會。

所以主說：「從今以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：『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。』」主的話已經預指：在真正認識主是預言中的受膏者（基督）之前，他們並沒有看見祂；而有一天，猶太人會承認他們所釘的主耶穌就是那位奉主名來的，他們也要來信祂，向祂稱頌。但現在，時候未到，他們尚無法看見這位已來過世間的彌賽亞，而主耶穌也還在等著他們（參：羅十一1-27）。

（下期待續）✿